

在言志与载道之间

——论周作人的文学选择

汪成法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在言志与载道之间

——论周作人的文学选择

汪成法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言志与载道之间:论周作人的文学选择 / 汪成法
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3. 2
ISBN 978-7-305-10752-8

I. ①在… II. ①汪… III. ①周作人(1885~1967)
—文学研究 IV. ①I20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3108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在言志与载道之间——论周作人的文学选择
著 者 汪成法
责任编辑 沈卫娟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57 千
版 次 2013 年 2 月第 1 版 201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10752-8
定 价 20.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文学史讲述与文学观的表达	14
第一节 《中国新文学的源流》	14
第二节 “野记偏多言外意”	29
第二章 “言志”主导下的文学选择	50
第一节 “诗言志”和“文以载道”	50
第二节 “人的文学”与“人生的艺术派的文学”	62
第三节 “言志”“载道”与“文学上的主义或态度”	73
第三章 “言志”主导下的文体选择	98
第一节 “小品散文的专家”	98
第二节 美文、小品文与随笔	109
第三节 在“言志”中走向“文抄”	131

第四章 “言志”与“文抄”的成败得失	146
第一节 “文抄公体”散文的是与非	146
第二节 “文抄公”的选择及其效应	170
第三节 文体选择的困境及其超越	182
馀论 文学选择与人生选择.....	200
参考文献	213

引言

周作人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个重要作家,但几乎也是承受非议最多的一个作家。

这“非议”,首先当然是因为他在抗日战争时期的“附逆”之罪。中国现代文学研究史上第一个有关周作人的学术会议,就是1986年11月12日由北京鲁迅博物馆鲁迅研究室主持召开的“敌伪时期周作人思想、创作研讨会”。^①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虽然首先是一个文学者,但作为历史人物,周作人之被更多的人关注也就是因为他的这一经历。在中日战争期间与日本侵略者合作,担任日寇控制下的伪华北政务委员会教育总署督办以及其他伪职,这是周作人人生道路上的大节之失,无论如何都是永远不可宽恕的罪过。但是,这其实又是一个已经没有太多争议的话题。既然基本的评判标准不容模糊,基本的历史事实不可否定,无论怎样分析解释也不会有太大的游移空间。周作人的“附逆”,事实具在,证据确凿,抗战胜利后国民政府已经对其作出判决,周作人也因此入狱服罪,

^① “敌伪时期周作人思想、创作研讨会资料汇编”刊载于《鲁迅研究动态》1987年第1期(总第57期)。

关于这一事件实在是没有什么可以争议的了。^①当然,对于周作人的何以会“附逆”,以及这一经历对周作人个人或者当时的社会有哪些具体的影响,人们依旧可以作出各种各样的分析,提出见仁见智的解释。而周作人毕竟首先是一个文学者,那么,文学者的身份究竟给周作人的“附逆”经历带来了哪些与其他汉奸不同的色彩,“附逆”经历又给文学者周作人造成了哪些具体的影响,这些还都是非常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

清人赵翼有一联传诵很广的诗句,“国家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②,实在是概括了文学史上的一个普遍现象:中国古代的著名诗人如屈原、庾信、杜甫、李煜以及赵翼此诗所论的元好问等,都是在经历了国破家亡的乱离之后,个人的文学创作达到了一个新的更高的境界。比如赵翼在其《瓠北诗话》中又一次论及元好问时就这样认为:“(元好问)生长云、朔,其天禀本多豪健英杰之气;又值金源亡国,以宗社丘墟之感,发为慷慨悲歌,有不求而自工者,此固地为之也,时为之也。”^③刘勰在《文心雕龙·时序》中论及文学史上著名的“建安风骨”时也早曾说过:“观其时文,雅好慷慨,良由

① 王彬彬在《周作人是特殊的汉奸吗》一文中对此有详细的辨析。按:此文初刊《钟山》文学双月刊2003年第6期,又收入《风高放火与振翅洒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年2月第1版)一书。

② 赵翼《题元遗山集》:“身阅兴亡浩劫空,两朝文献一衰翁。无官未害餐周粟,有史深愁失楚弓。行殿幽兰悲夜火,故都乔木泣秋风。国家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见《赵翼诗选》,〔清〕赵翼著,胡忆肖选注,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年2月第1版,第162页。

③ 赵翼《瓠北诗话》卷八。见《清诗话续编》(上),郭绍虞编选,富寿荪校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12月第1版,第1267页。

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①也可以说就是指时代的乱离成就了文学的发展。

然而，这一现象却并未在周作人身上发生。

日本侵华无疑是二十世纪中华民族的极大灾难，是我们现代国家的极大不幸。在抗战之前，周作人早已是中国成就很高、影响很大的文学家、思想家；抗战爆发后，他先是留平（北京）“苦住”，而终于屈膝事敌，成为民族的千古罪人。抗战胜利，周作人以汉奸罪被判刑入狱，直到1949年才被保释出狱，但始终未能取得正常的公民身份，在其生命的最后一年又遭逢“文化大革命”的浩劫。可以说，周作人的后半生经历了人生极大的浮沉辛酸，然而体现在创作上，却最终未能使他的创作达到一个新的更高的境界。

毫无疑问，抗日战争的八年是周作人人生历程的一个重要转折时期，也是其文学生涯的一个重要转折时期。随着抗战胜利后的入狱服罪，周作人的文学生涯虽然并未终结，却也出现了一个很大的转变：在生命的最后二十年中，周作人基本上终止了他此前的那种极具个人特色的散文写作，转而写作他所命名的那种“杂诗”以及另外一种体式的散文，并且将他主要的精力放在对古希腊文学与日本文学的翻译上。周作人文学道路上的这次转变，可以说完全是他在非常情况下的一种不得已的选择。其后，即便不论散文家“周作人”这个名字的从此消失于文坛，就是那些确立周作人在现代文学史上重要地位的散文创作也是自此无从复现。所以，从另一面来看，抗战中周作人的附逆以及他的因此入狱服罪，不仅

^① 刘勰在同一篇中还说：“文变染乎世情，兴废系乎时序，原始以要终，虽百世可知也。”见《文心雕龙》，〔南朝梁〕刘勰著，长沙：岳麓书社2004年9月第1版，第416页。

是他个人的不幸，也是中国文艺界的损失；在他本人是从此失去了极具个人风格的散文，在“国家”则是失去了作为散文大家的周作人。从更长远的影响看，并且因为周作人的人生大节之失，使得以他为代表的一种文学风格长期得不到历史的公正的评价，在以后几十年中，尽管不一定主要是因为周作人，但以周作人的文学选择为代表的文学主张几乎成为中国文学中“罪恶”的渊藪，则也是不争的事实。^①“国家”的“不幸”因此也同时成为“诗家”——文学（界）和作家本人——的“不幸”。

这一点，郑振铎在1946年发表的《惜周作人》中就已经指出：“在抗战的整整十四个年头里，中国文艺界最大的损失是周作人附逆。”他之所以这么说，倒并不是完全预见到在此之后周作人及其散文的遭遇，郑振铎的理由是：“假如我们说，五四以来的中国文学有什么成就，无疑地，我们应该说，鲁迅先生和他是两个颠扑不破的巨石重镇；没有了他们，新文学史上便要黯然失光。”^②

郑振铎在这里对周作人的评价实在是够高的了，但也基本符合历史的真实。这也可以从郭沫若写于1937年8月23日的《国难声中怀知堂》中的几句话得到证明。在文中，郭沫若用他一贯的略显夸张的语气说：“近年来能够在文化界树一风格，撑得起来，对于国际友人可以分庭抗礼，替我们民族争得几分人格的人，并没有好

① 周作人在《丁文江的罪》（初刊1926年11月20日《语丝》第106期）中有云：“丁文江一个人堕落不足责，科学的人生观本身也没有罪，但因丁文江而使我们对于中国讲科学的人生观的人开始怀疑，则丁文江之罪大矣。”角度不同，所说实为同一现象。

② 郑振铎《惜周作人》，《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孙郁、黄乔生主编，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4月第1版，第195页。

几个。而我们知堂是这没有好几个中的特出一头地者。”^①直到1976年,夏志清先生在其题为“人的文学”——所用标题正是周作人1918年12月发表的那篇著名论文的原题——的论文中还这样认为:“从文学革命到抗战前夕,这一段时期在当时社会发生最大影响,最能表现独特思想的三位文化巨人,要算是胡适、鲁迅、周作人。”^②1994年,陈子善先生在《〈周作人集外文〉编后记》中也说:“在中国现代文学和文化史上,作为与胡适、鲁迅并称为‘五四三巨人’的周作人,是个无法回避的巨大而复杂的存在。”^③

在抗战爆发之前,周作人是当得起这样的评价的。

1940年,陈独秀在悼念蔡元培的文章中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五四运动,是中国现代社会发展之必然的产物,无论是功是罪,都不应该专归哪几个人;可是蔡先生,适之和我,乃是当时思想言论上负主要责任的人。”^④所说自然是历史的真实,因此“五四三巨人”的称号似乎应该由蔡元培、陈独秀、胡适这三人来领受更为合理。但是,蔡元培当时主要是从事教育行政工作,陈独秀虽然就思想文化问题发表过很多意见,但很快也转向政治事业,只有胡适还长期活跃在思想文化界。若论及文学,蔡元培几乎不曾表达过什么具

① 郭沫若《国难声中怀知堂》,《回望周作人·国难声中》,孙郁、黄乔生主编,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4月第1版,第3页。按:此文初刊1937年8月30日《逸经·宇宙风·西风非常时期联合旬刊》第1期。

② 夏志清《人的文学》,见《人的文学》,夏志清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年3月第1版,第180页。

③ 《周作人集外文》(下册),陈子善、张铁荣编,海口: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1995年9月第1版,第674页。按:陈子善先生的说法可能就是来自夏志清,因为他也是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夏志清《人的文学》一书的校订者,书前还有他1997年所写的出版说明。

④ 陈独秀《蔡子民先生逝世后感言》,见《追忆蔡元培》,陈平原、郑勇编,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7年1月第1版,第389页。

体意见，胡、陈二人虽然分别是新文学发轫时最为重要的两篇文章《文学改良刍议》和《文学革命论》的作者，胡适且曾是最早的几位新文学作家之一，但他们几位在创作上的成绩实在有限得很。而五四新文学之所以能够得以确立，在胡适和陈独秀提出文学改良、文学革命的口号之后，主要还是由于有了周作人对文学上的很多具体问题的理论倡导，当然更是由于有了鲁迅的天才创作。五四之后，蔡、陈、胡三人已经很少再就新文学发表什么意见，因而对新文学发展的影响已经很小了。故而，论及“五四以来的中国文学”，确实是以周氏兄弟的文学成就为最高，尤其从文坛地位来说，没有任何作家可以和他们相比。这其中的原因，除了文学成就之外，值得一说的还有一点：周氏兄弟在辛亥之前就已经开始了他们的文学活动，无论从年龄还是资历上，都属于新文学作家中的老前辈。当然，最重要的还是有他们各自无与伦比的作品在。

从1917年开始兴起的中国新文学，在第一个十年当中虽然出现了很多作家作品，曾经在当时引起轰动的作家作品也不在少数，但是，这其中的大多数都是“文学史价值”大于“文学价值”，真正能够凭其文学上独立的思想与审美价值流传的很少。初期的白话诗与“问题小说”，以及早期话剧，均是初创的文体，一般的写作者又多是青年学生，无论人生阅历还是写作经验都很幼稚，因此，看似热闹的早期新文学并没有留下多少深具思想和审美价值的作品。而那些曾经活跃一时的作家，如胡适、郭沫若等人，很快就因为各种原因暂时或永远离开了新文学创作，另外如冰心、郁达夫、汪静之、朱自清等人，在一时的轰动之后也渐趋沉寂。所以，到了新文学的第二个十年，活跃于文坛的是一批新出现的作家，如茅盾、老舍、沈从文、巴金、曹禺、丁玲、艾青等人，其中除茅盾在五四时期以

文学活动家和批评家“沈雁冰”的身份非常活跃之外,其他人均是到了这一时期才写出他们较为成熟的作品。周作人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一集·导言》中说到何以不选梁实秋、沈从文等人的作品时就曾指出,他们的“大部分著作都在民十五以后,所以不能收在这一集里”。而那些属于新文学第一个十年的作家,现在依然活跃在文坛的几乎是只有周氏兄弟二人了,只有他们还葆有不变的创作热情,一方面是艺术上更加炉火纯青,另一方面是思想立场渐趋稳定。因此,正如郑振铎所说,他们成了1930年代文学中的“巨石重镇”。

然而这两个“巨石重镇”却是各自“在文化界树一风格”(郭沫若语),属于两个不同的文学阵营。

简单地说,1930年代的中国新文学文坛有着两种不同的文学倾向,两个不同的文学中心:在北方,是以北平为中心的一派偏重文学的独立性及其审美价值的作家;在南方,是以上海为中心的一派偏重文学的社会性及其现实功用的作家,包括左翼作家和那些偏向商业写作的作家,以及那些影响很小的亲近政府的作者。南方文坛自然是以左翼作家为主体,鲁迅是其中最为杰出的代表;北方文坛则主要由一批学院派自由作家组成,周作人为其中的一个领袖人物。当然,无论南方还是北方的文坛都不是只有一种文学主张占据统治地位,两个文学中心的内部也有着各种各样的分歧,但总体而言,南方文坛与北方文坛表现出不同的特色则也是显然的。这种南北的差异,在从1933年开始的“京派”与“海派”之争中表现得更为明显。但是,就是在这个几乎等于“南北之争”的“京海之争”中,分居南北文坛领袖地位的鲁迅和周作人却都没有怎么参与。周作人虽然早在1926年就曾经在《上海气》(《谈龙集》)中对

上海的社会和文化风气进行过批判,1930年代对以上海为中心的左翼文学的文学主张也有过多次批判,在“京海之争”中却基本是保持了沉默;鲁迅虽然曾经就“京海之争”写过《“京派”与“海派”》(《花边文学》)、《北人与南人》(《花边文学》)、《“京派”和“海派”》(《且介亭杂文二集》)等文,却又对两派一样地有所批判,就是挑起“京海之争”的北方作家沈从文也在《论“海派”》一文中明确表示鲁迅是“不会被人误认为海派的”。^①

但是,鲁迅在1935年发表的《“京派”和“海派”》中却将周作人划入“京派”的阵营:“一,是选印明人小品的大权,分给海派来了;以前上海固然也有选印明人小品的人,但也可以说是冒牌的,这回却有了真正老京派的题签,所以的确是正统的衣钵。二,是有些新出的刊物,真正老京派打头,真正小海派煞尾了。”^②据《鲁迅全集》的注释,这位“题签”和“打头”的“真正老京派”,所指正正是周作人:1935年出版的施蛰存编《晚明二十家小品》,封面由周作人题签;而在1935年4月5日出版的《文饭小品》月刊第三期,第一篇文章是“知堂”即周作人的《〈食味杂咏〉注》,最末一篇是施蛰存的《无相庵断残录》。

且不论周作人是否承认和接受自己“真正老京派”的定位,这“题签”和“打头”的存在的确是其文坛地位的一个表征。陈子善先生曾经列举过一些周作人“作为京派‘盟主’”“为文坛新人校阅文

① 沈从文的原话是:“茅盾,叶绍钧,鲁迅,以及若干正在从事于文学创作杂志编纂人(除吃官饭的作家在外),他们即或在上海生长,且毫无一个机会能够有一天日子同上海离开,他们也仍然不会被人误认为海派的。”见沈从文《论“海派”》,《沈从文全集》第十七卷,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12月第1版,第56页。

② 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京派”和“海派”》,《鲁迅全集》第六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1版,第303页。

稿,为文苑友好题写书名”的例子:“1933年12月,王俊瑜翻译的日本青木正儿著《中国古代文艺思潮论》由北平人文书店出版,此书由周作人校阅。”“1935年2月,上海图书公司出版《晚香堂小品》;同年11月,阿英校点的《谭友夏合集》也由上海图书公司出版;1936年4月,周劭、海戈校点的《游山日记》由宇宙风社出版;同年7月,陶亢德编《欧风美雨》由宇宙风社出版;同年10月,《午梦堂全集》由上海杂志公司出版,这些编校书刊全由周作人题签。”“40年代轰动上海的苏青的代表作《结婚十年》(1944年7月天地出版社初版),也正是由周作人题签的。”^①至于由周作人来“打头”的报刊,也可以找到很多的例子——

1930年5月12日出版的《骆驼草》杂志被认为是北方作家的第一次力量集结,排在发刊词之后的就是周作人的那篇署名“岂明”的《水里的东西》。

1933年9月23日,北方文坛最为重要的发表阵地《大公报·文艺副刊》创刊,刊在第一位的文章就是周作人署名“岂明”的《猪鹿狸》,周作人在此刊以“岂明”和“知堂”署名发表了三十三篇文章,大多都是排在版面的第一位;1935年7月萧乾开始主编《大公报·小公园》副刊,在8月3日发表了“知堂”的《煮药漫抄》一文,不仅将其排在第一位,标题及作者名字的用字且都是周作人手迹;1935年9月1日萧乾主编的《大公报·文艺》创刊,在9月6日刊出的第四期上发表了“知堂”的《笠翁与随园》,也是排在第一位,标题及作者名字的用字也都是周作人手迹,其后周作人又在此发表

① 陈子善《成就与不足——〈周作人年谱〉增订本略评》,《发现的愉悦》,陈子善著,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4年2月第1版,第13—15页。

了很多文章,也大多排在版面的重要位置。^①

1933年11月出版的《现代》第四卷第一期“散文”栏的第一篇是周作人的《苦茶随笔·一·〈性的心理〉》(目录页误作“性的知识”),此文之后则是列入“作家纪事”栏的康嗣群作《周作人先生》。

1934年4月,林语堂主编的小品文半月刊《人间世》创刊,创刊号的目录和发刊词之后,第三页就是整版的“京兆布衣知堂(周作人)先生近影”,第四页是整版的周作人“偶作打油诗二首”手迹,目录页将此记作“五秩自寿诗(周作人)”,第五、六、七页是沈尹默、刘半农、林语堂的和诗手迹;本期正文第一篇是蔡元培作《我所受旧教育之回忆》,第二篇是周作人的《厂甸》,第三篇是刘半农《双凤凰专(砖)斋小品文》,其第一则为《题双凤凰专》——“昔苦雨老人得一凤凰专,甚自喜,即以名其斋。今余所得专乃有双凤凰。半农他事或不如岂明。此则倍之矣。”——所说还是周作人。其后,在《人间世》的第二、三期又接连发表了蔡元培、沈兼士、钱玄同等人和周作人诗的手迹。

1935年9月,林语堂、陶亢德主编的《宇宙风》创刊,创刊号先在“姑妄言之”栏目下发表了编者“语堂”与“亢德”的文章,第三页所刊即是“知堂”的《关于焚书坑儒》,接下去的前十期每期都有周作人的文章,好几次的篇名与作者名均用周作人手迹。

1937年元月创刊的书评杂志《书人》(月刊),在每期“最前面是

① 以版面位置来区别作品或作者的重要性,是报刊编辑一向采用而又为读者所熟知的方式。1920年10月10日出版的《时事新报·学灯》双十节增刊因为将周作人翻译的波兰小说《世界的霉》发在头条,而将鲁迅的创作《头发的故事》、郭沫若的创作《棠棣之花》置于其后,还引起郭沫若的不满,在给《学灯》编者李石岑的信中发出“国内人士只注重媒婆而不注重处子”的著名“牢骚”。见《周作人传》,钱理群著,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1年2月第2版,第406页。

一页佳纸印成的‘图象’，正面是‘图影’，背面是像传，第一期像传是周作人”。^①

1937年5月《文学杂志》创刊，周作人是编委之一，创刊号上的作品以诗、小说、戏剧和短篇散文为序，散文中的第一篇就是“知堂”的《谈笔记》；第二期杂志首篇即是知堂的《谈俳文》；第三期排在第二篇的又是知堂的《再谈俳文》。

这些刊物，虽有的在北方出版，有的在南方出版，却都将周作人视为刊物最为重要的作者，在趣味倾向上也都和周作人当时的文学主张有接近之处，和上海的左翼文学距离较远。而这么多“题签”和“打头”的存在，在某种程度上的确可以说明周作人在当时文坛的重要地位。^②也许正是因此，当时的人们才会将周作人视为“北方文坛盟主”。

但是，当同为北方重要作家的沈从文在文章中用“北方文坛盟主”这个名号来指称周作人时，对周作人持的却是批评的态度。在沈从文1934年4月出版的《沫沫集》中，第一篇题为《论冯文炳》，开篇就提到了周作人：“从五四以来，以清淡朴讷文字，原始的单纯，

① 据《创刊号风景》，谢其章著，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年6月第1版，第157页。

② 1936年9月30日的《世界日报》副刊《明珠》以“报告一个好消息”为题做出预告，称“从明天起：《明珠》版改由周作人先生等主编”，而在接下来的消息正文中写道：“从十月一日起的明珠，是由周作人先生的几位朋友来主持。周先生一代宗师，道德文章，海内同钦，用不着我来介绍。我们只相信，未来的明珠，一定可大放光彩。”（转引自张洁宇《“人的问题”——〈世界日报·明珠〉上的林庚佚文》，《新文学史料》2010年第1期。）显而易见，副刊是由“一代宗师”周作人的“几位朋友来主持”的，“由周作人先生等主编”只是报纸编者在故布疑词，而事实上的主编是属于周作人学生辈的林庚（当时在北平大学女子文理学院和北平师范大学任教）。报纸宣传之所以要借用“一代宗师”周作人的名字，显然是认识到这一名字在读者中的号召力，由此亦可见出周作人当时的文坛影响。

素描的美，支配了一时代一些人的文学趣味，直到现在还有不可动摇的势力，且俨然成一特殊风格的提倡者与拥护者，是周作人先生。”这里所称赞的是周作人“五四以来”的影响，是过去的事实。但是在文章中间，沈从文在批评废名时说道：“在现时，从北平所谓‘北方文坛盟主’周作人、俞平伯等等散文糅杂文言文在文章中，努力使之在此等作品中趣味化，且从而非意识的或意识的感到写作的喜悦，这‘趣味的相同’，使冯文炳君以废名笔名发表了他的新作，在我觉得是可惜的。这趣味将使中国散文发展到较新情形中，却离了‘朴素的美’越远，而同时所谓地方性，因此一来亦已完全失去，代替这作者过去优美文体显示一新型的只是畸形的姿态一事了。”^①这里对周作人尤其是废名的批评可以说是很严正的。沈从文此文末尾所系的写作日期是“七月二十一日”，应该是作于1933年，也就是他和杨振声在《大公报·文艺副刊》第一期将周作人文章排在首位的大约两个月前。这样看来，沈从文虽然对周作人此时的文学选择、趣味倾向不太认同，对其“北方文坛盟主”的地位还是承认和尊重的。1934年11月出版的《文学》杂志第三卷第五号上发表了巴金的小说《沉落》^②，隐含的意思就是对周作人一类的知识分子的批评；沈从文因此写信给巴金，为周作人等人辩护，后来又将其中的一封信以《给某作家》^③的篇名发表在1935年12月出版的《文学月刊》第二卷第四期。显然，就文学选择来看，沈从文对

① 沈从文《论冯文炳》，《沈从文全集》第十六卷，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12月第1版，第145页、148页。

② 巴金《沉落》，《巴金全集》第十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年第1版。

③ 沈从文《给某作家》，《沈从文全集》第十七卷，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12月第1版。